

宁波市建筑业协会 文件

宁波市建筑职业技术培训中心

市建协〔2017〕28号

市建培〔2017〕07号



关于举办2017年宁波市建设工程质量创优培 训班的通知

各县市（区）建筑业协会、各会员单位及相关企业：

为进一步增强我市建筑施工企业质量创优的积极性，引导企业牢固树立质量意识，规范宁波市优质工程的申报工作，促进我市建设工程质量再上新台阶。经研究决定举办2017年工程质量创优培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1、省、市级有关建设工程优质奖、优质结构奖等奖项检查情况及常见问题；

2、如何做好现场复查工作，包括资料复查和实物复查，指导收集申报材料，各级奖项的工程资料、现场复查通用要点及各专业复查要点等；

3、建筑、安装新标准规范讲解；

4、介绍建筑业协会开展相关咨询服务工作，包括方案论证等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1、各施工企业工程技术负责人、质量管理人员；

2、承担工程创优项目及相关参建单位的项目经理、施工员、资料员；

3、各县（市）区建筑业协会相关人员；

4、邀请各县（市）区质监部门相关领导参加。

三、培训时间和地点

1、培训时间一天半，10月30日-31日（上午8:30—11:30，下午1:30—5:30。）

2、宁波市日月宾馆三楼同辉厅（宁波市鄞州区兴宁路46号）。

四、其他事宜

1、会务费：500元/人（含教材、资料、课费及餐费等，住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）。

2、为便于培训安排，请参加培训的代表将培训报名回执于10月17日前发宁波市建筑业协会邮箱（nbjzyxh@163.com）并注明“创优培训+单位简称”。

3、缴费采用转账汇款方式，账号如下：

收款单位：宁波市建筑职业技术培训中心

账 号： 3901120419000137738

开户银行：工行宁波市兴宁支行（缴费内容请注明“创优培训”）

4、联系人及电话：朱月娥 87297657 陈黎明 87634663

附表：2017年宁波市建设工程质量创优培训报名回执表



抄送：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、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、宁波市民政局、宁波市教育局

宁波市建筑业协会办公室

2017年10月9日印发